

THE CASE OF THE GLAMOROUS GHOST

艷鬼

賈德諾著／施寄青譯



THE CASE OF THE GLAMOROUS GHOST

艷鬼

賈德諾著／施寄青譯

鮑鬼

梅森探案全集 G⑧

| 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著者 | 賈施 | 出版事業公司 | 諾青恩司箱8 |
| 譯者 | 沈遠 | 景郵局 36—575 號 | 信一 |
| 發行者 | 台遠 | 北郵撥：0765255 | 司號1 |
| 發行所 | 景 | 出版事業公司 | 德寄登 |
| | 北市光復南路 260 卷 51 | | |
| | 電話：7111—7871 | | |
| 門市部 |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29 號 | | |
| | 電話：752—4608 | | |
| 香 港 | 田園書屋 | | |
| 總代理 | 九龍西洋菜街 56 號 | | |
| 印 刷 所 | 海王印刷廠有限公司 | | |
| | 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 800 | | |
| 裝訂 | 嶺興裝訂有限公司 | | |
| | 台北市赤峰街 77 巷 7 號之 1 | | |
| 定 價 | 新台幣 110 元 | 港幣 25 元 | |
| 初 版 | 中華民國 75 年 6 月 | | |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0105號
遠景版權・翻印必究

前言

喬治·波吉斯·麥格瑞斯在法醫學和犯罪調查方面有很大的影響力。

麥格瑞斯醫生是個很性格的人，甚至在死後許多年，還有很大的影響力。

許多讀者應該還記得我寫過一個傳奇的人物法蘭西絲·李，她是哈佛醫學院法醫系的主要創始人。高齡七十的她，在警界備受尊敬。她是調查殺人案的權威，曾做過新罕布什爾州警政署的署長。

法蘭西絲·李署長對法醫學有興趣是受到麥格瑞斯醫生的影響。她發明出的有關無法判斷死亡原因的細微研究，訓練出成千上百能幹的警官，使他們得以偵察出是謀殺案來，否則便會偵察不出而列為懸疑案。

麥格瑞斯醫生對調查學最大的貢獻是他對真理的熱愛。

他的每本筆記本的封裏都引用法國名醫，也是法醫學的鼻祖保羅·布勞德爾的話：

如果法律要你作證，身爲一個科學人，你不是在替受害人報仇，也不是替天行道，懲罰有罪，救援無辜。你要提出科學的證據來作證。

麥格瑞斯醫生的個性多彩多姿。身材高大，虎背熊腰，他最大的樂趣是划船，說明確點，是徜徉在查爾斯湖。一頭長髮，很像帕德列夫斯基（波蘭鋼琴家、作曲家和政治家）。衣着隨便，通常是一襲斜紋軟呢西服，領帶是一成不變的黑色絲質寬領帶。

由於他個性突出，不需要努力便能控制局面。他有拓荒者的精神，具有真正拓荒者的個性。他生於一八七〇年十月一日，死於一九三八年十二月十一日。

他一生中查出兩萬件無法判斷死亡原因的案子，樹立科學求證的典範——即是求真、求實、講求效率和科學。今日，仍有不少人追隨他的腳踪。

謹以本書紀念

喬治·波吉斯·麥格瑞斯醫生

厄爾·史丹利·賈德諾

• 鬼 艳 •

「你說他過去是個職業賭徒，他現在做什麼？」派瑞·梅森問道。

「領賞，」保羅·狄瑞克說。

「向誰？」

「向美國海關。他時常到歐洲去旅行，交朋友，特別是跟女人做朋友。眼觀八方，耳聽十四方。當他發現有人走私時，譬如說是珠寶，便向海關通風報信，領取百分之廿的賞金，或是利用這個消息來勒索。」

這時電話鈴響了。狄瑞克拿起聽筒來，仔細聽了一會說：「有消息便告訴我。」然後轉向梅森。

「警方剛才發現了一具屍體，陳屍的地點正是我們的當事人漫遊過的地方。」

「是我們要找的人？」

「還沒查出身分來，但屍體腦後有一顆整齊的子彈洞。」

1

·鬼　　魅·

最先引起派瑞·梅森對艷鬼注意的是他的私人秘書狄拉·史翠特。

「笑什麼？」梅森問，當狄拉把報紙摺好遞給他時。

「你一定會對這則報導有興趣。」

「是什麼？」

「昨晚有人在西拉·維斯塔公園看到一個鬼，而且是一個艷鬼，你應該對這件事感到興趣的。

梅森說：「你的話已經引起我的興趣來了。」
他接過報紙來看報上的標題：

艷鬼驚嚇情侶

女郎手持千斤頂追逐

這則報導是以一種輕鬆的口吻寫的，半是新聞，半是幽默。

昨晚是巫術之夜，月如銀盤，一陣陣香風吹得樹枝沙沙作響。

住在伍文西街一五三三號，現年廿八歲的喬治·貝爾蒙特和黛安·佛里坐在他們停好的車中欣賞月亮，突然有一個詭鬼，裸着身子，披着飄動的透明輕紗，從陰暗處飄向車子。

按照喬治的說法，女鬼的動作像在跳着優雅的舞蹈。但憤怒的黛安在形容同一事件時，却持完全相反的觀點。

「我們坐在那兒談話，」黛安告訴公園的巡邏史丹利警官說：「一個一絲不掛的女孩出現，有意誘惑我的男朋友。她不是跳舞，她是在勾引他，要他過去，別以為我不知道。」

「引誘他？」史丹利警官問道。

「你可以說是引誘，」黛安不悅道。

「喬治怎麼反應？」

「他說：『看那個，』就走出車子，於是便採取行動。」

「你做什麼？」

「我順手抓起一個東西跟過去說我要教訓教訓她，怎麼可以不穿衣服來勾引我的男朋友。」

警方說這個順手抓起來的東西是一個千斤頂，無疑的，在法律上，這是會致命的武器。

然而那鬼似乎並未意識到她的情況危急。黛安在追逐女鬼中發出憤怒的尖叫，騷擾到公園附

近的居民，至少有六、七個居民打電話給警局。

黛安說尖叫是鬼發出來的，但公園附近的居民說是黛安發出來的。其中一個打電話給警方的男人說：「像是一對郊狼在野外嚎着，你知道那像什麼聲音。我以為有人被謀殺了，要不然就是兩人扭打起來。」

喬治說那鬼最後跑掉了，上氣不接下氣的黛安拿着千斤頂走向車子。

由於有十幾通電話報案，警方在公園附近搜索後，找到一名年輕的女子，穿着一件不透明的雨衣，很端莊地走着。由於當晚是一個無雲的夜晚，穿雨衣似乎有些反常。

警方詢問這名女子後，發現她完全不記得她的名字或地址，她說她腦子是一片空白。

到了警局後，警方發現她腦子並非一片空白。在她的雨衣之下，她只穿了一件昂貴的薄紗。警方認為，按照情況來推斷，她也許就是那個女鬼。黛安無法指認，但她拒絕讓喬治當證人。

這位似乎有健忘症的女鬼，目前被送入醫院急診處，警方正想辦法查明其身分。

「看來要費一番功夫才能查出她的身分來，她一定犯了什麼罪，真糟。」梅森說。

「別太早就先下斷言，」狄拉說：「我要你看這篇報導不是叫你去空想，這只是我的職責所在。」

「這位艷鬼的姊姊正在外面不耐煩的等着。」

「什麼！」梅森驚呼道：「她來做什麼？」

「她的家人要你代表她，他們認爲她陷入某種困境中，要你把她弄出來。」

「她姊姊叫什麼名字？」

「威廉·肯辛頓·喬丹太太，似乎有錢有勢。」

梅森一笑道：「你的直覺一向是很了不起的。好吧！我們來見見喬丹太太——不過你得先告訴我她長得什麼樣子。」

「整齊，穿着高雅，鞋子很貴……」

「多大年紀？」

「廿八歲到卅歲之間。」

「好看嗎？」

「多大年紀？」

狄拉·史翠特猶豫一會，「嘴唇嫌薄了一點，她把口紅塗得很厚……反而使她的臉看來不相稱。一張豐滿的嘴並不適合她那張臉，但她有一雙美慧的眼睛。」

「好吧，我倒是對那個女鬼很有興趣。」梅森說。

「你會的，」狄拉諷刺道，朝外面走去。

她把喬丹太太請進梅森的辦公室，她在門口站了一會，很仔細地打量律師一眼。狄拉·史翠特說：「這位是梅森先生，這位是喬丹太太。」

「多謝，」喬丹太太應着，眼睛依舊盯着梅森看。

梅森溫和地笑道：「喬丹太太，你好。」

她走向前來伸出手來。「你好，梅森先生。很榮幸見到你，真是見面勝如聞名。」

「不敢當，」律師嚴肅道，故意不去看他秘書促狹的目光。

喬丹太太說起話來聲音尖銳而清楚，頗稱她的薄唇，態度是有條不紊的。

「請坐，」梅森說，指指爲顧客準備的椅子，「有何指教？」

「你看了報紙嗎？」喬丹太太問，坐了下來，翹起二郎腿，很仔細的把裙子撫平。

梅森看了狄拉一眼，對喬丹太太點點頭。

「那麼你看了有關一個光着身子的鬼出現在西拉·維斯塔公園的事了。」

梅森點點頭。「我看了，看來你也不相信有鬼的事。」

「只要伊蓮娜牽涉在其中。」

「伊蓮娜是誰？」

「那個鬼，她是我同父異母的妹妹，」她說。

「你跟警局聯絡過了？」梅森問。

「沒有。」

「爲什麼？」

「我……我先要知道我處在什麼地位。」

「也許你最好說明一下，」梅森說。

喬丹太太並不想掩飾她聲音中的不滿。

「伊蓮娜，」她說：「是個喜歡出風頭的人，一個機會主義者，也是個騙子。」

「看來你對她沒多少感情。」

「喬丹先生，別誤會我。我只是痛恨她牽涉到這件事。」

「你認出報上的照片，那個有健忘症的女人——」

「什麼健忘症，」她打斷道：「她只是爲了脫出困境，謊稱她有什麼健忘症。這是她要引起同情的伎倆。」

「我想你最好從頭告訴我怎麼回事，」梅森說。

「兩週前，」喬丹太太說：「伊蓮娜跟道格拉斯·希樸納跑了。」

「誰是道格拉斯·希樸納？」

「一個流浪者，一個機會主義者，一個獵取富家女的人，像一張假鈔。」

「你說你妹妹跟他跑了？」

「正是。」

「結婚了？」

「那是她說的。」

「你沒去參加婚禮？」

「當然沒有。他們是私奔的。我丈夫、我父親和我正好去渡週末，等我們回來後，收到一封電報說他們已快樂的結婚了。」

「那封電報從哪打來的？」

「亞里桑納州的猶馬。」

「很多人在那兒結婚，」梅森諷刺道：「大家到那兒的目的只是去結婚。」

「所以他們才去那兒。」

「去結婚？」

「不是，只因為猶馬是結婚的地方。」

「你認為他們沒結婚？」

「我壓根沒這麼想過。」

「告訴我她的事。」

「我娘家姓柯賓。」

「你丈夫還活着？」

她點點頭。

「你們住一起？」

「當然，我們的婚姻很美滿，我一個人來是因為他走不開。」

「你知道你來這裏？」

· 鬼 ·

「當然。我對比爾沒什麼秘密。我父親不知道詳情。我只告訴他我要去找律師，要他不要對警方或新聞記者談什麼，等我跟律師談了再說。」

「你是在報上認出你妹妹來的？」

「是的，很像。別人也會認出來，所以我才急着找你。我們沒多少時間。」

「好吧，你要我做什麼？」

「伊蓮娜一向愛惹麻煩，不過總有人會及時把她從困境中救出來，我父親很寵她……她是他的掌上明珠，她被慣壞了，以為她可以迷倒任何她身邊的男人，她長得很性感，她也利用她這個天賦。」

「她很放蕩？」

「沒有，但她交往的男人都很放蕩。你閱人很多，應該知道那種女人。」

「她跟女人相處如何？」

「她不跟女人打交道，只跟男人玩，她很擅長此道。她讓他們認為他們很了不起。但我見多了，自然對她這種行為很討厭。」

「特別是你本來就不喜歡她，」梅森諷刺道。

「我不喜歡她，」喬丹太太說：「她從五歲起就左右爸爸。」

「你母親還活着嗎？」

她搖搖頭。

「你說伊蓮娜是你同父異母的妹妹？」

「父親卅歲生我，我現在卅歲了，我爹六十歲。媽死時我才五歲。我八歲時，莎莉·李文跟我父親結婚。」

「她是伊蓮娜的母親？」

「不錯。」

「從她認識父親開始，她便有個想法，除非她跟他生一個孩子，否則她不能完全擁有我父親，她無法跟我競爭。我那時只有八歲，就已經看得很清楚了。」

「她死了？」

「猝死的，我用不着假裝什麼，那時我十一歲，我很高興她死了。」

「你和伊蓮娜一起長大？」

「自她死後，我便擔負起長姊和母親的責任。我爹告訴我的責任是什麼。我決心做好它。我

那時很喜歡伊蓮娜。我討厭她母親，但我對伊蓮娜並不討厭。」

「討厭是後來的事？」

「不錯。」

「有多久以後？」梅森問，看了狄拉·史翠特一眼。

「沒多久，」喬丹太太承認道：「她五歲時就跟她媽一模一樣了。她有一對美麗的藍眼睛，一頭金髮，顯得她很天真無邪，她開始培養她那天使的表情，好一個甜美、可憐、沒媽的孩子，誰看了她都會幫她忙。」

「她用這個伎倆，直到她瞭解男人後便無往不利了。」

「繼續說下去，」梅森說。

「爸要是知道她是什麼樣的人，他早就心臟病發作。他不知道真相，我和比爾盡量不讓他知道。有一次我們一起去渡假，伊蓮娜應該跟我們一起去，結果我們還要為她圓謊。」

「她沒跟你們去。」

「沒有，天知道她在哪。但她告訴爸說她會來的。」

「你父親喜歡她？」

「爸被她哄騙住了，就像他被她母親哄騙住一樣。我想爸現在眼睛張開了一點。」

「你認為她是這個鬼……？」

「這是她一慣的伎倆，只有她會做出這種事。她跟道格拉斯·希樸納跑了，誰知道發生了什

麼事。她現在走投無路要回家，但她不敢回來，只好先引起大家的同情，以免爸去追究真相。

「於是她跑到月光下，披着紗跳舞，好讓警察逮住她，當然，這都是她早已計劃好的。她用她那一雙天真的藍眼睛看着他們說她不知道自己是誰，她記不起過去的事。她的腦子是一片空白。於是警方把她送進醫院，把她的照片登在報紙上，好讓她的家人來認她，來個大團圓。然後找精神科醫生來使她恢復記憶，大家都會原諒她所做的事。」

梅森睜着眼打量喬丹太太，「那麼你爲何不去醫院認她？揭穿她的把戲，爲何要來找律師呢？」

「梅森先生，我來找你，一方面是因爲我已厭倦了這整個事情，一方面我想救我父親。我怕……這次她做的事會太過分了。」

「爲什麼？」

「太過分了。」

「那麼你要我做什麼？」

「我要你跟我去醫院認人。我要你去應付記者，我要你去問清伊蓮娜到底是怎麼回事，她爲何要出此下策來引起大家的同情，好使她回來。」

「然後呢？」

「我要你儘力擺平這件事，以免記者用來宣傳，這會使爸爸受不了。」